

开封市妇产医院鼓楼院区病房楼消防
施工项目

施
工
合
同

试用水印

甲 方：开封市妇产医院
乙 方：天阔智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_____



五
公
司

开封市妇产医院鼓楼院区病房楼消防施工项目
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开封市妇产医院

乙方：天阔智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开封市妇产医院鼓楼院区病房楼消防施工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开封市妇产医院鼓楼院区病房楼消防施工项目
- 2.工程地点：开封市妇产医院院内
- 3.工程内容：负一层至5层消防工程项目主要包含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应急照明系统、消防泵房、消防水池、消防栓内加装手报、楼顶高位水箱、消防主机及部分消防广播，钢质防火门等；住院部6层消防工程包含喷淋系统、应急照明系统、烟感系统、防排烟系统、手报系统、稳压系统、钢质防火门等；安装完毕后要对每层过道顶面进行恢复。因病房楼内每层都有患者及家属住院，施工方需根据医院的具体要求分时段进行施工。
- 4.工程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内容
-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100%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60日历天。以甲方通知的开工时间起开始计算。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实际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合格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标准》、《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等消防法规，以及

其他的国家和行业现行的相关标准、规范标准。

2.本工程由甲乙双方及政府消防主管部门以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和国家（行业）的相关标准、规范为标准共同验收。

3.消防耗材及产品质量，乙方所进场的各种原材料、设备必须有出厂合格证书，试验、化验报告单，使用说明，检测、检验报告和设备验收标准等。甲方或政府消防主管部门可以随机抽检原材料和设备，并有权对其进行化验、检测（化验、检测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不合格的材料、设备不允许进场使用和安装。

四、安全施工

1.乙方在遵守现行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要求的同时，还必须执行甲方的《安全施工保证书》。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或消防条例等乙方原因导致发生的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及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五、工程验收

（1）乙方应当在设备安装调试完后通知甲方进入试运行阶段。试运行阶段由甲方指定人员与乙方人员共同操作设备。

（2）甲方应在试运行结束后组织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负责或参加验收事宜，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及第三方的验收工作。

（3）若设备的安装涉及隐蔽工程验收，则乙方应当及时通知甲方验收。若未通知甲方验收，则甲方有权剥离隐蔽工程进行查看验收，无论验收结果如何，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如该设备安装调试完需要通过有关政府部门的验收、检验的，则报请政府部门验收、检验事宜由乙方负责。甲、乙双方都应积极参与、配合完成政府部门验收、检验。验收、检验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设备的安装调试未通过甲方或政府部门验收，则乙方应当负责整改直至通过甲方和政府部门验收。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拒绝整改或超过10天未采取任何措施的，甲方有权另请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整改，由此发生的整改费用（以发票价格为准）从未付货款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

偿。

(6) 经最终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设备的正式移交手续，作为设备的正式交付。

(7) 乙方设备验收不能通过，经乙方两次整改仍无法通过或乙方拒绝整改的，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本合同定价总额 30% 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六、质量保修

1. 本工程免费质量保修期限为 2 年，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2. 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

3. 在免费保修期内，乙方应有专人负责该项目的保修工作，定期与甲方沟通，同时，必须保证通讯畅通，令甲方能够随时同乙方取得联系。如乙方更换保修人员或联系电话，应及时通知甲方。若因乙方通讯不畅或故意不接，拖延推诿，甲方将视为乙方放弃保修责任，有权自行解决，由乙方承担所有费用。

乙方联系人：路忠虎 乙方联系电话：15303719883

七、合同款及付款方式

1. 签约合同价为：清单内固定总价：835600.00 元人民币（大写 捌拾叁万伍仟陆佰元整）。

2. 因本合同系乙方通过招投标竞得，乙方应准确、详细了解合同项下工程量及工程难度，因乙方自身原因需改变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增加工程、施工量，本合同总金额不发生改变，乙方需自行承担相关后果和责任；

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完成后 7 日内预付合同总价的 40%，主要材料进场（主要材料：钢材、泵房设备、主机、烟感、广播、手报、排烟风机）后付至 70%，施工完毕后支付至总价的 90%，甲方内部验收合格后支付至 97%，剩余 3% 尾款，质保期 2 年后支付。

4. 剩余尾款：在规定的质保期满后，如无任何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无息付给乙方。在免费质量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维修，则视为授权甲方组织维修，并由乙方承担所有费用和质

量责任。上述费用在乙方尾款中直接扣除后，乙方负责补足超出款项。

八、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刘湛洋

九、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投标文件；
- (3) 中标工程量清单；
- (4) 施工安全保证书。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负责为乙方协调施工用水、用电。
2.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施工组织设计、质保服务措施、施工具体方案等相关文件和资料，不得以任何理由隐瞒。
3. 乙方负责消防工程的施工、安装、质保服务及与甲方指定的设计单位沟通等工作。
4. 乙方必须按照经甲方书面确认或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和甲方确认的安装方案、方法进行施工、安装，不得擅自改动如有变更以书面的变更通知单为准。
5. 乙方提出的变更必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后，乙方可组织施工，否则后果自负；同时，如变更内容与标书、投标文件有相背离，甲方有权拒绝变更，如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6. 乙方必须遵守防火设计、施工和验收规范以及行业标准进行施工，发现违规和缺陷要主动及时向甲方报告。

7.乙方对消防电气线路、消防给水管道等隐蔽工程都要进行过程检验和最终检验，并且要结合施工、安装、调试、验收等重大程序分阶段做好质量记录。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毕但未通过甲方消防验收之前，乙方应对整个消防系统负责。消防验收合格后，乙方必须切实履行交接手续并主动做好工程的后期维护保修工作。

8.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未移交甲方前，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工程，造成损坏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9.乙方负责免费为甲方培训维护人员独立操作。

十一、违约责任、索赔

1.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付款，收到乙方的书面催告通知后在三十日内仍未支付且不作任何说明，应从催告期满之日起，向乙方支付应付款项1‰的违约金。

2.工程如未按合同约定时间竣工（甲方原因除外），每延误一天，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本工程总造价1‰的违约金。若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3.由于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的质量原因、乙方施工质量等原因，导致本工程在使用期间出现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或火灾事故等，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二、承诺

1.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甲方和乙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三、特别条款--廉洁购销条款

且，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2、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

3、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借任何活动为甲方工作人员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甲方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4、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泄露违规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乙方指定业务代表洽谈业务的，业务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十四、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签订。

十六、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开封市妇产医院 签订。

十七、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柒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

附件：安全施工保证书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2024年7月26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开户行：中原银行郑州航空港区支行

账号：4120 9901 0390 0025 01

2024年7月26日